

诚志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会议通知时间与方式

诚志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7月25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全体监事。

2、会议召开的时间、方式和表决情况

（1）会议时间：2025年8月6日下午

（2）召开地点：北京市海淀区清华科技园创新大厦B座诚志股份北京管理总部会议室

（3）召开方式：以现场方式召开

（4）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朱玉杰先生

（5）监事出席会议情况：应表决监事3人，实际表决监事3人

本次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所作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，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《诚志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诚志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上半年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基于谨慎性原则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、资产价值，没有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、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。公司就该项议案的审议程序合法合规，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 2025 年上半年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以上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诚志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5 年 8 月 8 日